

單位：金額(千元)
製表日期：101年12月27日

表10-3-1 (099年度) 綜稅所得淨額十分位申報統計分析表

分位別	納稅單位	所得淨額	平均數	中位數	第一分位數	第三分位數	標準差	變異係數
第一分位	551934	0	0	0	0	0	0.00	0.00
第二分位	551934	0	0	0	0	0	0.00	0.00
第三分位	551934	0	0	0	0	0	0.00	0.00
第四分位	551933	415375	1	0	0	0	1.98	263.47
第五分位	551933	22030360	40	39	24	56	18.59	46.58
第六分位	551933	62941371	114	113	93	135	24.55	21.53
第七分位	551933	118697474	215	213	185	244	34.42	16.01
第八分位	551933	200859547	364	360	317	409	53.66	14.75
第九分位	551933	350990983	636	619	533	730	117.21	18.43
第十分位	551933	1245649459	2257	1415	1084	2119	12045.73	533.73
合計	5519333	2001584569	363	74	0	360	3866.45	1066.17

一、說明：（一）第一分位數是指有百分之二十五之數值小於該數值。

（二）第三分位數是指有百分之七十五之數值小於該數值。

（三）變異係數係指標準差*100 / 平均數。

（四）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

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未納入「政府移轉支出」各戶所得、免稅所得、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故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本表以核定所得淨額切分位。